

##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和口头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旭先生主持。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茅剑刚、黄超、凌云志、高鹏程、刘煜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董事罗旭先生、高鹏程先生、

凌云志先生回避表决。

2、审议《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三、备查文件

1、《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